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陳冠勛

電話: 03-8227171#306.307

電子信箱: chen306307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30195468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煙波大飯店(新竹湖濱館)簽訂特 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公司消費,享有優惠,期限自113年9月19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- 二、旨揭特約商店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内容如下:
  - (一)煙波大飯店(新竹湖濱館)
    - 1、地址 :新竹市明湖路773號。
    - 2、聯絡電話:09-520-3188分機5287。
  - (二)優惠内容 :醉月樓港式海鮮樓、莫內西餐廳、陽光小館、蝶屋日本料理廳之餐費優惠(不含飲料費用),現金9折/刷卡95折。
- 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/公務員工權益/特約商店專區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 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 文庫

各處

副本: 電2074/10/04文 交 18:14:53 章



第1頁,共1頁